

# 2023年草房子的读后感(汇总10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，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一

每年的暑假，我都要看许多的课外书，今年也不例外，在几本书里，我最喜欢看的就是《草房子》了。这本书是我国著名作家——曹文轩伯伯的作品，我非常喜欢他的书。

故事大概内容是：主人公桑桑，是个十四岁的小男孩，他在一个叫油麻地的地方度过了他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在这六年中，他目睹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的故事，由一个幼童逐渐转变成了一个少年。

其中有一段，讲的是小朋友秃鹤的故事让我印象非常深刻，秃鹤原名不叫秃鹤，他是因为没有头发才被人取的外号。小的时候他也觉得没什么，但是长大些后，他觉得秃子是种耻辱。因为大家都会笑话他，他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伤害，因此他很沮丧，甚至逃避上学，终于有一次，学校的文艺演出需要一个秃头，秃鹤毅然站出来，承担了这个非常重要的角色，为集体争得了荣誉。

看了这个故事，我很有感触，曾经我也和秃鹤一样自卑过，因为我身材很胖，个子又不高，走起路来，就像只小小“企鹅”，我一直深深苦恼着，直到有一天，发生了件小小的事，终于让我对自己的企鹅身材释怀了，那天，新学期刚开始，班主任老师忙着给同学调整位子，老师说，把其中一个课桌从第二组移到第五组去，同学们你看我，我看你的，都不上

前，我心想：这个简单，我气力那么大，一个人都能搞定了。我没多加思索，一个上前，握住桌子的两头，提了起来，直接从第二组走到了第五组。顿时，教室里响起了一阵雷鸣般的掌声，我开心极了。原来胖子也有春天啊！

从那以后，我就懂得了，一个人不要为了自身的小小缺点而丧失了信心，我们应该大步向前，努力学习，拿出出色的成绩来报效祖国。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二

《草房子》的作者大家都很熟悉的吧，他就是曹文轩。

曹文轩于1954年1月出生于江苏盐城，中国儿童文学作家。1977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并留校任教。他曾任北京作家协会副主席、北京大学教授、当代文学博士生导师、当代文学教研室主任、儿童文学委员会委员、中国作家协会鲁迅文学院客座教授。

《草房子》是曹文轩所有作品中我最喜欢的。小说所描写的事情发生在油麻地，故事中通过对主人公男孩桑桑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的描写，讲述了五个孩子的成长历程和油麻地老师、大人的故事。

六年中，桑桑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却不寻常的事情：少男少女之间的纯情；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；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光彩；在体验死亡中对生命的深切的领悟；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的情感纠葛……这一切，清楚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生活中，并影响着他的世界观。这六年，也是桑桑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。

《草房子》所描写的事情中，我很佩服的一个人那就是杜小康，他本来家境富裕，可一夜之间，富人变穷人。然而他并

没有放弃生活信念，他微笑着面对生活中的一切挑战。他不断“创业”，想让生活变得更美好。

少男少女之间的情谊是真摯的，不含一丝杂质，不要片面地认为异性之间没有纯洁的友谊。孩子们永远是最纯真、最无邪的，大人看不懂我们，因为我们天不怕，地不怕，我们敢于去创造。因为我们未成年，做事情都有一股子闯劲儿。

总而言之，《草房子》带给我的感悟还远远不止这些！它更让我懂得了：我们要珍惜童年、珍惜友谊。

童年是一去不复返的，友谊需要大家一起来守护；假如青春不老，那我们永远不散场；让我们用天不怕地不怕的心态去面对一切困难与挑战吧！

#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三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很值得回味的书籍，曾经看似很厚的，无谓咀嚼的书，今天我却爱不释手，更希望有续集的出版。

原来生活中正是有那么多的小插曲，才回忆起来那么的甜美，真的要感谢与我生活的所有人，因为有你，才让世界，才让我变得精彩，觉得自己在不断的成长！

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，在这几十年里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，没有阴天与晴天，没有炎热与寒冷，甚至没有穿衣、吃饭消解疲倦……的欲望。“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这片土，这是我们爱的结晶啊！

人生无处不真情，在《草房子》里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。阅读着，品味着，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。只希望真爱开满人间。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四

有一个叫油麻地的地方，那儿有一栋栋金黄色的草房子。秋天的白云，温柔如絮，悠悠远去；梧桐的枯叶，金黄如蝶，轻轻飘落。在这样一个充满诗情画意的地方，每天都在发生一件件趣事。

金色的油麻地，那个神奇的土地上生活着桑桑和他的家人、朋友：固执的秦大奶奶，恬静的纸月，温柔的温幼菊，英俊的蒋一伦……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在作者曹文轩的笔下跃然纸上。

书里的每一个细节都写得细腻生动，作者用纯美朴实的语言向我们描绘了一幅幅多彩的风土人情画。读完这本书，我回味无穷。

在这本书中，我印象最深刻的人物还是细马。他出生于江南，因邱二爷和邱二妈膝下无子，被他们领养。在油麻地由于口音不同，说的话很难让大家听懂，他仿佛被困在了一个无法进行语言沟通的世界，还经常被同学们嘲笑为“江南小蛮子”。最后，就连领养细马的邱二爷和邱二妈也想让细马回到江南，不过细马并没有怨恨他们。虽然他本能的抵触他的养父母，计划着有一天逃离这个地方。但当养父母家的房子被水淹没，养父病逝，养母受不了一连串的打击疯了后，细马毅然地挑起了这个家，承担起了照顾养母的责任。

最让我感动的是细马和桑桑到湖边挖柳须来为邱二妈治病。当时正值隆冬，细马咬着牙，用了很大的劲将镐砸了下去，将镐晃了半天，才将它拔出来。不一会儿，细马本来就有裂口的手，因连续受到剧烈震动，流出血来。邱二妈待细马一直十分冷淡，而细马却不恨她，这是因为细马心怀一颗感恩的心，他感谢邱二妈收养了他，感谢邱二爷对自己的疼爱。

细马这种感恩的心深深地打动了，回想自己，我就觉得十

分惭愧。父母每天为我早出晚归地工作，而我却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事。直到那一天半夜，我被一阵急匆匆的脚步声给扰了美梦，揉了揉眼睛，刚想发脾气，可是看了看闹钟，转念一想，才4点钟，奶奶起这么早干什么呢？我忍不住好奇地打开了门，天哪！奶奶正在客厅里打扫，忙得不亦乐乎，额头上沁出了密密麻麻的汗珠。我的眼睛不禁湿润了。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五

在这扇神秘的红门里，到底隐藏着些什么？以前，拥有的是甜蜜与欢乐，银铃般的笑声始终伴随着杜小康；现在，一片凄凉与忧愁笼罩着门庭，形影不离的只有一阵阵的烦恼与焦虑。

从一直娇生惯养的小少爷变成一个有书不能读的穷苦儿，从趾高气扬降到低声下气，尽管杜小康不愿接受，但事实强迫他担负起了家庭中的一份责任——与爸爸一同去放鸭，寂寞、孤单使他变得沉默寡言，一次次的暴风雨与艰难挫折，也使他越来越坚强。眼看着一只脚踏进了成功的大门，又一次的破产让他爸爸一病不起，而杜小康却总冷静地对待这一切，困境让杜小康长大了，变得沉稳、镇定，长成一个小小男子汉了。

是什么让杜小康懂事了？不是一味地溺爱，不是得意地炫耀，更不是舒适的生活，而是挫折，是困难，是逆境，没有经历过痛苦的生活，怎会领略幸福的可贵？没有尝过贫穷的无奈，怎会懂得金钱的不易？圆满的人生，不是拥有一切，得到一切，而是在逆境中学会坚强，学会做人。坎坷的人生道路，崎岖不平，就如月缺月圆，但是，你不会说月亮是阴暗的，因此，人生中的转弯与改变，也是有意义的。

就如上次，经过一个多月的准备，我满怀希望地去竞选大队委员，最后，我却落选了。这一小小的失败在我的心头蒙上了一层阴影，也让我有一段时间提不起精神。可换个角度想

想，我并不是十全十美啊，同学们不选我，定是我有什么地方做得不够好，我必须再接再厉，争取做得更好。因此现在，我踏踏实实地在自己的岗位上，认真地做好中队长的本职工作，不断提高，不断进步。

挫折就如人生路上的绊脚石，虽擦破了点皮，却收获了一种坚强。

让我们在困境中崛起，在挫折中进步。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六

这个暑假我读了曹文轩写的《草房子》，那动人的故事情节，丰富多彩的人物形象，都把我如铁碰上磁铁一样把我吸引着。但是最最令我喜爱的，是书中每个人物所展现的品德！

我最喜欢的人物是桑桑。他喜欢养鸽子，一旦看见别人的鸽群数比他的多时，他就会羡慕得很，如果发现别人的鸽群数小于他时，他就会很自豪。他非常得调皮，总喜欢捉弄别人。当他把秃鹤的帽子传来传去，可就是不给秃鹤，故意让秃鹤的秃头暴露出来惹人笑时，我觉得他非常得调皮。但是他也有一面，那是在《草房子》的第九章的《药寮》里，当时他还在生病，为了承诺自己对柳柳说的诺言，他竟然独自一人带着柳柳去城里玩儿。他把他的所有零花钱都拿去给柳柳买各式各样的吃的，还给柳柳买了一个布娃娃，他生着病不能太疲累，但他是还带柳柳去爬了城墙。从这些事例中我知道了桑桑是一个调皮捣蛋、精灵古怪的、但他却很守信用。

我还喜欢《草房子》中的细马，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。他刚来油麻地时，他说着浓浓的江南口音，他的同学们谁也听不懂他说的话。他也听不懂其他同学说的话，当细马上第一节课时，有一些同学叫

他“蛮小子”时，他并听不懂，而跟着那些同学一起叫“蛮小子”，惹得教室里的同学哈哈大笑，从而闹下笑话。之后细马就很惹人讨厌。

细马虽然非常得不讨人喜欢，但是他后来变得非常的孝顺。当邱二爷生大病时，他得知邱二爷的药谱上需要柳树根时，他冒着凛冽的寒风，来到柳树下来挖树根。细马一直哇呀一直挖，直到他手上的血把镐柄给染红了……最后邱二爷死了，邱二妈疯了，细马知道后他用自己所有的羊给邱二妈治好了病，他又用卖树的钱，买了一群羊来养着，因为他要用卖羊的钱和买树的钱给邱二妈造一幢大大的好房子。

这就是《草房子》一个充满爱与被爱的故事，这里展现着美！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七

午后的阳光，像轻柔的丝带，轻抚大地，赐予每个生命圣洁的力量，有如童话一般，梦幻美丽，空气中充斥着一股纯真，一股懵懂。

刚翻开书，就不禁被书中的人物与故事情节深深吸引住了，全书都洋溢着一种别样的情怀，使人激情澎湃，思潮起伏。

本文叙述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，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。六年中，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、感动人心的故事：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，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，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所闪耀的人格光彩，在体验死亡中对生命的深切而优美的领悟，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……这一切，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。这六年，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。

读完这篇文章，在我眼前立即勾画出这样一幅景象：弥漫着幽香，懵懂纯真，一个可望不可即，浪漫温馨的童话世界。

在本篇文章中，我最喜欢一个叫‘桑桑’的男孩，他是油麻地小学的学生，好奇心极强想象力丰富，总喜欢做一些让人意想不到的事情，但他也是一个善良纯真，讲义气，勇敢，乐于助人的好孩子，特别是帮助保护纸月不被坏学生欺负。

在诸多章节中，最令我心弦一震的是一篇关于‘秃鹤’的故事，叙述了：秃鹤因认为秃子是一种耻辱，而带着帽子上学。一次，桑桑和朋友们把秃鹤的帽子挂在了旗杆顶上，大家都在嘲笑他。之后秃鹤便不在戴帽子了，但在一次会操时老师要他戴帽子，可在途中他又忍不住扔掉了帽子……这一篇故事告诉我，不要因为自身的缺陷而自卑，要向前看，时刻提醒自己是最好的，是最棒的，要自信，不要在意他人的眼光，走自己的路，让别人说去吧！！

追随永恒，追随童真。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八

在读完曹文轩的《草房子》以后，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就是桑桑了。

在《草房子》当中，桑桑随父亲来到油麻地接管油麻地小学期间，发生了许多令他刻骨铭心、终身难忘的事。在这里，他经历了许多他从来没有经历过的事情，亲眼目睹甚至是亲身经历了一连串感人肺腑，感动人心的故事：他和纸月之间干净透明的友谊；坚强少年杜小康与厄运做斗争的勇敢；秦大奶奶在生命最后一刻所闪耀的光辉。在各种体验中，桑桑对生命的领悟，大人们之间剪不断、理还乱的纠葛……这一切的一切，都在桑桑心里留下了烙印。

《草房子》吸引着我，作品的悲悯情怀与主人公身上的人性美使我永远珍藏着它。

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九

我最喜欢的一本书，最令我为之感动的一本书是《草房子》。

这部作品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、终身难忘的小学六年生活。六年中，他亲眼目睹了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、撼动人心的故事：少男少女间毫无瑕疵的纯情，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，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，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的人格光彩，载物台，在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而且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纠葛……这一切，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。这部作品格调高雅，由始至终都充满着美感。叙述风格细腻端庄而又趣味丛生。荡漾于整部作品的悲悯情怀，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益疏远、情感日趋冷漠的当今世界中，也显得十分珍贵、格外感人。

这部作品不仅写出人与人之间的和谐，更写出每个主人公的人性美。

它给人一个启示：美的力量绝不亚于思想的力量。一个再深刻的思想都可能变为常识，只有一个东西是永不衰老的，那就是美！

《草房子》里的可能是一个虚幻的世界，因为那里充满着浓厚的人性美。那儿也可能是一个真实的世界，因为那里也有尘世的喜怒哀乐。我希望今后我们的世界可以变得像《草房子》里面的一样纯洁美丽！

## 草房子的读后感篇十

当我看到《草房子》这本书时，当我没有翻开来看的时候，我原本以为只讲房子的，我就把书扔回了原处，跑出了房间，当我再一次拿起这本书时，我才发现我错了，我突然发现这本书非常好看，内容非常详略得当，于是，我怀着一颗好奇

的心读了起来。

这本书主要讲男孩桑桑度过了六年的小学时光，与朋友欢声笑语的玩耍，与杜小康的激烈斗争，让我浮想联翩。

我最喜欢的人物是桑桑和秃鹤这两个人物，我先说桑桑，这个主人公最有趣，桑桑既活泼又可爱，让我想起了妈妈每天都说的一句名言：“小孩子嘛，活泼一点好，不然总是呆呆的，不然那就不是小孩子了，而是一个书呆子。”开到桑桑与杜小康在麦场玩火时，我的嘴就忍不住笑了。

秃鹤，他本来应该叫陆鹤，因为他是一个十足的小秃子，所以别人都叫他秃鹤，看到秃鹤这两个字的时候，我就想起了光头强，这时，我就忍不住哈哈大笑。秃鹤因为是一个秃子，听到了不少人在笑话他，他也一点点的自卑起来，我比较同情他。

看完这本书后，我应该做一个不笑话别人，主动去帮助别人，这样我快乐，别人也开心，我长叹了一口气后，我渐渐把书放回了原处。